

## 2022年度丽江市古城区司法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部门	抽查项目		事项类别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适用区域	备注
	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						
1	区司法局 (3类3项)	对律师事务所及其律师的监督检查	对律师事务所及其律师执业经营活动(含纳税情况)的监督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在古城区依法设立的律师事务所及其执业律师	以实地检查为主,结合书面检查、网络监测等方式	区级司法行政机关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》第四条; 《律师执业管理办法》第五十二条; 《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第六十六条	普遍适用	
2		对基层法律服务所的日常执业活动和内部管理工作的检查	对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活动监督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在古城区依法设立并正常执业的基层法律服务所	实地检查	区级司法行政机关	《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》(司法部令第137号)第三十四条	普遍适用	
3		对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的日常执业活动和遵守职业道德、执业纪律的情况检查	对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活动监督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在古城区依法设立并正常执业的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	实地检查	区级司法行政机关	《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》(司法部令第138号)第四十四条	普遍适用	